**2024年广州市西服、大衣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

（本抽样检验结果及有关数据不得用作商业用途）

2024年第一季度，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西服、大衣产品质量进行了监督抽查，共抽查了30批次样品，经检验，有10批产品不符合标准要求。

本次抽查依据强制性国家标准GB 18401-2010、推荐性国家标准GB/T 5296.4-2012、相关推荐性的产品标准以及产品明示的质量标准，对产品使用说明（标识）、纤维含量、起毛起球、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干摩擦色牢度、耐干洗色牢度、耐光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耐水色牢度等项目进行了检验。

**主要不合格项目：**产品使用说明（标识）、起毛起球、纤维含量。

**主要不合格项目及情况分析：**

1.产品使用说明（标识）不合格的原因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企业对产品使用说明（标识）问题不够重视；二是生产者不了解服装产品使用说明（标识）的标注要求，导致有意或无意漏标或错标。

2. 纤维含量不合格的原因主要有：第一，企业质量意识淡薄，未对采购的原料进行严格把关，部分送检或者根本不送检而随意标注或者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数据而盲目标注；第二，企业存在侥幸心理，对于不同批次的同款面料只检验其中部分批次，以偏概全，造成标称值与实际检测值不相符；第三，企业质量管理工作不完善，将产品不同材料的纤维含量信息混淆，或者更换不同品种布料后没有及时更新标识信息，导致标注错误。

3.起毛起球不合格，主要是由于织物的纱线结构疏松、纤维排列不整齐，为了毛绒效果采用了不合适的起毛处理等原因，导致纤维容易被拉出且纠结成球。

**附件：2024年广州市西服、大衣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